

中国环境报

CHINA ENVIRONMENT NEWS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7308期 今日8版
2018年6月 星期五
农历戊戌年五月初九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NEWS.COM.CN

河北省政府党组会议聚焦问题整改

“回头看”问题整改要一盯到底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6月20日,河北省政府党组书记、省长许勤主持召开省政府党组会议。会议聚焦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发现的问题和群众信访举报问题,要求以更严标准、更实作风、更硬举措狠抓整改落实,推动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抓整改,对督察组发现和反馈的问题逐一建立台账,逐级落实责任,挂牌督办、一盯到底,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放过。

会议强调,河北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全面自查自纠、举一反三,既解决“点”上问题,又延伸解决“面”上问题,聚焦“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污染防治、机动车污染和劣质油品管控、重点河流水质改善和污泥处理、

中央督察组约见黑龙江省政府负责同志

针对问题反弹严重、调查结论不属实比例高、信息公开不及时不严谨等问题

本报记者丁瑶瑶哈尔滨报道 6月19日,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副组长、生态环境部副部长黄润秋约见黑龙江省副省长程志明,指出黑龙江省在边督边改落实工作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并对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黄润秋指出,自5月30日督察组进驻以来,督察组已向黑龙江省转办18批次2020件群众举报问题。从这些举报问题办理情况来看,黑龙江省在边督边改工作中付出了很多努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少突出问题。

一是2016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期间受理的群众举报问题办理不到位,反弹较为严重。转办的2020件举报问题中,反映2016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期间群众举报问题整改不到位或问题出现反弹的共有130件,涉及10个地市。其中,大庆市最多,共49件,占37.7%。与2016年大庆市群众举报总数276件相比,占比17.8%。哈尔滨市有36件,齐齐哈尔市有12件。

二是群众举报问题调查结论不属实比例偏高。截至6月18日,黑龙江省协调联络组向督察组正式反馈了前7批510件群众举报问题,已办结487件,办结率95.5%。其中,调查结论属实的362件,不属实的125件,不属实率达到25.7%。在不属实问题中,哈尔滨市有46件,大庆市有19件,齐齐哈尔市有16件,伊春市有11件,绥化市有10件。

三是群众对办理情况不满意问题比较突出。转办的2020件举报问题中,群众反映对办理工作不满意的有92件,而2016年督察进驻期间,群众不满意举报件总计不到30件。举报问题共涉及9个地市,排名前三位的哈尔滨市42件,齐齐哈尔市24件,大庆市13件。问题主要集中在3个方面:对当地政府通过主流媒体公布的举报问题办理结果不满意;对地方相关部门及人员现场调查处理工作不满意;对举报问题整改不彻底不满意。

四是边督边改信息公开工作问题较多。一方面,省级层面边督边改信息公开不及时。从前7批转办信访件的办理情况来看,《黑龙江日报》仅报道了个别典型案例,未按批次及时公开转办举报件的办理情况,省政府网站、省环境保护厅网站也存在类似的问题。另一方面,边督边改信息公开不严谨。各地市在政府网站上公开的举报件办理结果与向督察组正式反馈的办理结果不一致问题突出。已反馈的510件举报件中,两者不一致的情况多达100件。有的地市政府网站公开查处结果时,甚至出现针对同一问题或同一事项,前后公开内容不一致的情况。

为做好下一阶段边督边改工作,黄润秋提出3点要求。

一是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诉求,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多站在群众的立场上考虑问题,在工作中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认真解决好群众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二是要尽快组织专门力量,对2016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举报问题办理不到位或出现反弹、群众重复举报多、群众不满意件多、举报问题调查结论不属实比例高等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分析,加大现场核查和责任追究力度,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取信于民。

三是要尽快查漏补缺,及时梳理分析边督边改信息公开中存在的各类问题,严格按照要求将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整改、问责等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和群众期待。

程志明表示,随着“回头看”工作的深入,黑龙江省边督边改暴露出的问题越来越多,这充分说明,全省前期工作还有很多不到位的,根本原因还是重视不够。下一步,将对督察组指出的问题,迅速部署、强化措施、落实责任,真正做到边督边改、立行立改。

治污光说不练,问题依然如故 汕头市对督察整改的漠视程度令人震惊

13个整改工程无一按期完工;每天数十万吨污水直排;有关区县和部门一问三不知

本报讯 中央第五环保督察组于2018年6月5日进驻广东省,对第一轮环保督察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6月15日,督察组副组长、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带队赴汕头、揭阳两市就练江流域污染整治情况开展下沉督察。督察组现场检查各种点位16个,走访询问30余人,并听取了汕头、揭阳两市党政领导关于练江流域污染整治情况的汇报。督察发现,纳入督察整改方案的练江污染整治重点项目进度严重滞后,练江及其支流水质污染依然严重。



汕头市潮阳区练北大坑水体严重黑臭。

时任市委书记第一轮督察时被问责,但当地整改依旧流于形式

练江是粤东地区第三大河流,也是汕头、揭阳两市的母亲河。发源于揭阳市普宁市白坑湖水库,流经揭阳市普宁市,以及汕头的潮南和潮阳两区,在潮阳区海门湾入海,干流全长71.1公里,流域面积1353平方公里。改革开放以后,特别是近二十年来,练江流域纺织、印染、电子拆解等行业迅猛发展,加之配套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练江流域污染问题不断加剧。

2016年11月,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将练江流域污染问题作为督察重点,督察反馈指出:汕头、揭阳两市长期以来存在等靠要思想,练江治理计划年年落空,应于2015年底建成的5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3个污泥处置中心、3座垃圾焚烧发电厂、两座垃圾填埋场无害化改造工程等无一建成,每天约62万吨生活污水直排环境。因此,广东省委对时任汕头市委书记陈茂辉等人实施了问责,练江污染整治也被纳入全省中央环保督察11个重点整改任务之一。但第一轮督察以来,当地整改工作流于形式,纳入整改方案的任务仅个别真正落地,污染问题依旧非常严重。

一是水体污染触目惊心。练江流域人口467万,根据测算日产生生活污水近100万吨,其中近70万吨直排环境,流域内所见水体几乎都色黑如墨。尤其是汕头市,截至目前所有乡镇均未有效处理生活污水,铜孟、谷饶两个乡镇虽然建成污水处理厂,但由于缺少配套管网,或成为“晒太阳”工程,或从沟渠抽水处理后再排入沟渠。督察组随机检查练北大坑、谷饶溪、北港河,水体均严重黑臭,而且漂浮垃圾、粪污和死鱼,特别是北港河两岸,遍布垃圾,景象十分不堪。督察人员在谷饶溪现场取样监测,溶解氧仅为0.05mg/L。

根据监测数据,2018年1月~5月练江汕头境内几条重要支流北港河、官田水、峡山大溪和中港河的COD平均浓度分别达151mg/L、226mg/L、154mg/L和325mg/L,其中中港河监测最高浓度达到527mg/L,超过地表水V类标准12倍。

二是垃圾遍地令人震惊。根据汕头、揭阳两市提供的数据,练江流域每天产生生活垃圾约4800吨,无害化处理量仅约2700吨,广东全省仅3个区县未完成“一县一场”(一个县建设一个垃圾填埋场)建设,其中两个就在练江流域。由于垃圾处理能力严重不足,导致垃圾乱堆滥弃,非法填埋或就地焚烧等问题十分突出。督察所到之处,水里、田里、岸边、路边、屋边随处可见垃圾。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大坑村工业废弃物随意倾倒、焚烧;铜孟镇李仙村的稻田里堆放大量生活垃圾、

工业废物,甚至还有电子垃圾等危险废物;铜孟镇草尾村河涌内淤积大量生活垃圾。一些地方现场情景惨不忍睹。

三是整改任务严重滞后。广东省督察整改方案涉及练江污染整治的项目进展严重滞后,汕头市13个整改工程无一按期完工,揭阳市9个整改工程仅污泥处置中心和云落垃圾填埋场完成整改。14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管网建设任务全部滞后,流域内已建成的15个污水处理厂,真正能够发挥减排效益的仅有5个。与2016年第一轮督察时相比,揭阳市普宁市和汕头潮阳区均未新增污水处理能力;汕头潮阳区虽投运3座污水处理厂,但进水COD平均浓度不到100mg/L,最低的仅为40mg/L~50 mg/L左右,基本上是“清水进清水出”。

四是管理粗放乱象丛生。汕头市对垃圾随处倾倒、填埋、焚烧,以及偷倒工业废物的日常监管严重缺失,一有空地就有垃圾,水边、路边概不例外。汕头市潮阳区官田水沿岸150米的河堤曾有数百吨生活垃圾,当地为应付督察,临时覆土掩埋;普宁市占陇镇一垃圾焚烧站将炉渣、飞灰及油泥弃置河边,为应付检查,临时用沙土掩埋,性质恶劣。特别是在督察组听取汕头市委市政府汇报时,有关区县、有关部门对环境保护、督察整改、项目建设等基本情况说不清、道不明,甚至一问三不知,对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的漠视程度令人震惊。

市财政全年仅投入600万元用于练江治理,且仅用于水利工程建设

督察组感到,汕头和揭阳两市对练江污染治理的重要性、严肃性认识不足,站位不高,作风不实。尤其是汕头市各级党委、政府对练江污染问题熟视无睹,对治污工作能拖则拖。2015年广东省出台练江污染整治实施方案,并作为全省十大民生实事进行督办,但整治计划基本落空。据汕头市汇报,2014年以来,汕头市级财政投入练江整治资金仅1.58亿元,且主要用于水闸、排涝泵站等水利工程建设,特别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后的2017年,市财政局仅投入600万元用于练江治理,经询问仅用于水利工程建设。

2016年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以来至2018年3月底,汕头市委很少专题研究练江治理和督察整改工作,主要领导只在督察反馈后的第四天带队现场督导1次,此后并未带队组织专题督办检查。潮阳区纺织印染中心是练江污染整治中进展最慢的项目,整改方案要求2018年印染企业全部入园,但园区至今未完成选址工作,即便如此,区委也未专题研究。

不担当、不碰硬问题也十分突出。潮阳区纺织印染中心在建设上一遇到困难就停止推进,在建与不建上摇摆不定。谷饶镇污水处理厂2015年开始运行,但由于各种原因,至今仅建成配套管网1.14公里。河长制形同虚设,牌子立得很漂亮,但牌子之下的河道里就是垃圾,现场检查练北大坑、官田水等河涌,一些基层河长对自己的职责不清楚,更未开展过有效的工作。

针对上述问题,督察组组长、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在听取汇报时强调,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正视问题,真抓实干,坚决扛起练江流域污染治理的政治责任,确保督察整改落地见效。根据督察要求,6月17日,汕头市委召开督察委研究会议,市有关领导、各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定期到练江污染严重地方驻点督办,帮助协调解决问题;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逐村巡查,督办整改落实;在汕头日报、汕头电视台等设立“环境整治曝光台”,发动群众曝光环境污染问题,不断传导压力。

督察组将根据“回头看”有关要求,进一步核实情况,查清问题,依法依规做好后续督察工作,对督察整改不作为、不担当甚至失职失责的,将依法依规查处到位。 杜察文

督察整改要切实扛起政治责任

李军

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曝出的一些典型案例,折射出一些地方党委政府对整改工作的消极,对群众利益的冷漠,对中央部署和要求的漫不经心。

汕头各级党委、政府对练江污染问题熟视无睹,对治污工作能拖则拖,任由练江黑臭多年得不到有效治理。曲靖市委、市政府在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重金属污染隐患问题整改中,将自己高高挂起,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以及专题会均未进行专题研究,也未开展有效的督办考核。这些现象充分说明一些地方党委政府在政治意识、责任担当和具体行动上严重缺失。

分析这些问题不难发现,有些地方在认识上存在“惯性”。一些地方长期重经济轻环保、重发展轻保护,将发展与环保对立起来,将政绩与民生割裂开来,关心的只是GDP数字增长,关心的只是地方经济排名,无视群众环

保诉求,漠视中央环保要求,所以才会出现有关区县和部门对环境保护、督察整改、项目建设等基本情况说不清、道不明,甚至一问三不知。

有些地方在行动上存在惰性。对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态度消极,行动迟缓;对已经明确的重点工作,敷衍了事,得过且过;对应尽的职责选择性履行,对于认为能给自己政绩加分的工作干劲十足,对于认为提升自己政绩帮助不大的工作消极应付。认为中央环保督察是一阵风,不去真正关心环保,认真解决污染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中央环保督察,每个关键环节、每个关键时刻都作出重要批示指示,审阅每一份督察报告。个别地方对中央环保督察不重视,对问题整改敷衍塞责甚至置若罔闻,轻了说,是不思进取、不敢担当、碌碌无为;重了说,是“四个意识”不强,没有担负起政治责任。

环保不作为不担当不尽责,绝不仅仅是作风问题、能力问题,更是政治问题、党性问题。各级党委政府必须切实承担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把问题整改到位,把污染治理到位,不断改善环境质量,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中央督察组约见河南省督察协调保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同志

就信息公开、宣传报道、边督边改和组织协调等提出具体要求

本报讯 6月6日,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副组长、生态环境部副部长赵英民约见河南省委、中央环保督察协调保障领导小组组长、副省长刘伟,重申了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是中央交给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和河南省委、省政府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必须提高政治站位,担负政治责任,要清醒地认识到这项工作的

重要性、严肃性。

赵英民指出,河南省委、省政府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高度重视,组织推进有力,工作平稳有序,但同时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希望河南省按照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朱之鑫和河南省委书记王国生在动员会上的讲话,抓好落实。

赵英民就信息公开、宣传报道、边督边改和组织协调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他要求督察组和保障领导小组从讲政治高度搞好配合,认真学习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河南省正确处理发展与保护的关系,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为契机,推动河南省经济转型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赵英民强调,下一阶段要做好统筹

督察组和保障领导小组从讲政治高度搞好配合,认真学习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河南省正确处理发展与保护的关系,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为契机,推动河南省经济转型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协调工作,既要纵向比,坚持自己的特点,要比过去有所提高、做得更好;也要横向比,学习其他省份好的经验和做法,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在狠抓落实上下功夫。最后,赵英民要求协调保障领导小组向河南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报告有关情况,继续加强组织领导,配合推动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顺利开展。 杜察文

生态环境部通报重点区域强化督查情况 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95个 四矿山未落实抑尘措施

本报记者杜宣逸北京报道 6月20日,2018-2019年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继续开展,200个督查组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10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95个。

检查清单内涉气“散乱污”企业1684家,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14家,占比为0.8%;未发现清单外涉气“散乱污”企业。其中,天津市静海区2家;河北省石家庄市灵寿县1家、井陘县1家,唐山市迁西县1家,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1家,沧州市泊头市1家、献县1家,邢台市临城县1家、邯郸市临漳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1家,淄博市博山区1家,德州市武城县1家,滨州市滨城区1家。

检查清单内应淘汰燃煤锅炉企业313家,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1个,占比为0.3%;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12台。督查组调查发现,河北省邢台市临西县尖家镇陈亮浴室1台(0.5蒸吨)清单内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按要求拆除。发现天津市静海区天津市金正保温材料有限公司1台(2蒸吨)、天津市静海区卢学刚小作坊1台(0.1蒸吨以下);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河北欧科丝网设备有限公司2台(0.1蒸吨、0.05蒸吨)、鹿泉区海富床垫厂1台

(1蒸吨)、鹿泉区石家庄中京酒业有限公司1台(4蒸吨)、桥西区河北仙客来园艺技术有限公司2台(均为0.1蒸吨)、唐山市路北区有色铸件厂1台(0.1蒸吨)、廊坊市大城县大尚屯镇萍萍汽车装饰美容中心1台(0.1蒸吨以下)、廊坊市大城县大尚屯镇北青州村铝型材加工厂1台(约0.2蒸吨)、邢台市广宗县清村668号馒头房1台(0.5蒸吨)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按要求拆除。



下转二版 打赢蓝天保卫战 强化督查在行动